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 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 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盛杏媛**

《 本文摘要 》

本篇論文的主要目的是從 SNTV 制度導致的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為切入點，來探討我國政黨競爭的本質與政黨政治的發展。本研究以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的五次立法委員選舉為分析的基礎，研究發現指出：第一，國民黨以責任區為主要配票方式，配合地方派系來區隔候選人票源，因此它的候選人票源較集中，而民進黨與新黨缺乏像國民黨一般綿密的基層組織與地方派系以為支援，因此其候選人得票較分散；第二，從長期來觀察，國民黨候選人的票源即使比其它黨候選人來得較集中，卻有愈來愈分散的趨勢，此一愈趨分散的態勢尤以自一九八九年以降最為明顯；第三，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票源較集中，只是此一票源集中的現象也有下降的現象，這顯示地方派系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與反對勢力的茁壯，其在選舉中的影響力已有下跌的趨勢。這在在顯示出了當反對黨崛起且漸漸茁壯之後，國民黨以地方的基層組織與地方派系以為支援的責任區配票制度已不像過去一般具有成效。

關鍵詞：複數選區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政黨配票、立委選舉、政黨競爭、地方派系、票源集散度、選區

* 本文曾發表於國立政治大學選舉研究中心所主辦之「世紀末的選舉」學術研討會（一九九八年十月七-八日）。作者感謝陳文俊教授與兩位評審人的評論與修改建議。

** 作者現為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副教授。

壹、前言

「國民黨長於組織戰，黨外長於宣傳戰」，是對於台灣在一九八〇年代中期以前選舉時政黨競爭的貼切描述。在此之前，國民黨運用責任區配票制度，配合綿密的基層組織與對地方派系的互利互惠關係，對其候選人加以輔選，此一配票制度在重要的反對勢力出現之前非常成功，以至於國民黨候選人有百分之九十五以上的機率篤定當選。而國民黨對於選舉的掌控，也隨之控制了其候選人當選之後在立法院內的問政表現（Sheng, 1996）。然而，隨著重要的反對勢力在一九八〇年代中期正式組成民進黨，（註一）與稍後一九九三年新黨的出現，國民黨的選舉優勢有明顯下滑的趨勢，其候選人的當選率也從近乎百分之百滑落到大約三分之二，責任區配票制度的效果每下愈況，反映在國民黨候選人得票上的是票源從集中到分散。

立法委員選舉是採用複數選區單記不可讓渡投票制（multi-member district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SNTV），在此一制度下，大黨必須要提名適當名額的候選人，並且為候選人分配票源，以贏得勝選。有關於政黨提名名額的理論與實際，已有許多學術研究與討論（Reed, 1990；謝相慶，1995；Hsieh and Niemi, 1999）。至於對於政黨如何配票的研究，劉義周對於國民黨責任區配票制度及其效果作了一系列的研究（劉義周，1986，1991，1992；Liu, 1990），包正豪（1997）對新黨在一九九五年的配票策略也有相當徹底的研究，至於對於民進黨的配票制度作有系統研究的幾乎沒有，游清鑫（1996）對於民進黨在一九九五年台北市南區的立委選舉作了個案研究，但研究範圍仍屬有限，無法推論到其它選區的民進黨作為。同時，劉義周對國民黨責任區制度的研究所涵蓋的時間點最晚的是到一九八九年的立委選舉，由於自一九八九年以來，國民黨的選票大幅滑落，且其候選人的當選率也從幾近百分之百跌落到三分之二，因此國民黨的責任區效果是否依舊存在，似乎到了重新審視的階段。

本研究以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的五次立法委員選舉為分析的基礎，以期瞭解主要政黨的配票策略與配票效果，並且經由多個時間點的比較，來瞭解政黨配票效力是否產生改變，以及如何改變。

貳、SNTV 制度下政黨的配票策略

立法委員選舉是採用 SNTV 制度，此一選舉制度在世界各國的選舉中並不多見，只有在台灣的各級民意代表選舉，一九九四年以前的日本國會議員選舉，以及一九八八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年以前的南韓國會議員選舉採用（王業立，1996：40-41）。在此一制度下，每一個選區的當選名額依選區的人口比例分配，從一至十數名不等，（註二）以當選名額內得票最高的數名候選人當選，而每一個選民只投一票。由於這種選舉制度每一選區不只一個當選名額，因此得議席實力超過一名的政黨通常提名不只一人，又由於同黨的候選人之間票源可能重疊，因此，政黨必須仔細地估算，提出適當的候選人數並且適當地分配票源，因為過度高提名與過度低提名，以及無法平均分配票源是政黨在選舉中可能犯的錯誤（Cox and Rosenbluth, 1993；Cox and Nieu, 1994）。然而過度高提名會使票源過度分散，以至於影響某些同黨候選人無法達到當選水準；過度低提名會使選票浪費，使政黨得到比應有實力為低的當選數額。（註三）同時，選票過於集中或分散會導致某些候選人得票過高而分去了同黨候選人的得票，致某些候選人達不到當選票數而落選，如此都會使得政黨的獲議席數少於應當選實力。有關於政黨提名數額的問題，已有相當多學者的研究討論，（註四）本研究討論的是政黨如何分配票源的問題。

為了使黨提名候選人的得票不至過於集中或分散，在SNTV下組織良好的政黨都有配票的制度設計，如國民黨採用地理區的區隔來配票；而日本自民黨採用功能性/職業性的區隔來配票。（註五）有關於國民黨地理區的配票方式，亦即所謂責任區的配票方式，劉義周作了一系列的研究，他將此一配票制度描述得很貼切，他指出（劉義周，1991：269）：

所謂「責任區制」指的是在選舉中（特別是民意代表選舉中），國民黨將一個選舉區劃分成若干區，每一區分配給一位黨提名人作為其『票源責任區』，而在每一區內動員黨組織力量，全力為各提名人助選的作法，配得責任區之候選人，在自己區內可以全力競選；在他人的責任區內，則限作象徵性之活動。此種設計之主要目的，在將黨掌握之票源，作最有效之運用。換言之，即是把可動員之支持票，平均分配給黨提名之候選人，以避免黨提名人之票源衝突，並有利於黨在選舉中，獲取可能的最多席次。

此一配票制度在劉義周對台北市議員選舉（一九八五年）及台北市立法委員選舉（一九八〇年到一九八九年四次選舉）所作的研究中（劉義周，1986，1991），都證明對國民黨候選人的輔選相當成功，因為國民黨所提名的候選人在其責任區的得票率都高出非責任區數倍之多，這即使是對於以形象取勝的候選人亦然。責任區輔選制度在一九八〇年代中期以前是如此成功，以至於國民黨相當能掌控選舉的結果，即使是在SNTV這個被某些學者視作是不利於大黨的選舉制度之下亦然。（註六）

責任區配票制度之所以成功，事實上配合了三個因素：第一，選區選民的資訊普遍不足，而國民黨利用人際關係網絡提供選民以選舉與投票的訊息，以此來動員選民

(Liu, 1990; 劉義周, 1992: 210), 由此可以推論, 愈是在都市化程度低與資訊缺乏的地區, 責任區制愈容易達到效果。第二, 候選人(或國民黨)不只在選舉時動員選民, 同時在平時也有作與選民聯繫與服務選區的工作, 如此選民在平時接受候選人或政黨的選區服務, 在選舉時投報以選票的支持(劉義周, 1992: 228-231; 黃秀端, 1994; 陳陸輝, 1994)。第三, 候選人必須有所節制, 不能跨區競選, 否則會使責任區制度失去效果, 這事實上也包括了候選人在非選舉期間的作為。某些因自己獨樹的風格與表現而受到選民歡迎的強棒候選人, 對責任區制而言是一個負面的因素, 例如, 趙少康在一九八六年及一九八九年從事立委競選時都得到近十四萬的選票, 他的選票足以讓他與另外一至兩個候選人當選, 趙少康的得票過高以至於分去了同黨候選人的選票, 是不被國民黨輔選部隊歡迎的人物。除了他之外, 當然, 國民黨還有像他一樣的以形象與特殊魅力取勝的候選人, 這些人以自己獨樹的風格與表現來吸引選票, 可能將非其責任區的選票吸引過來, 因此是對責任區制的傷害。所以, 責任區制的成功, 還必須仰賴選民是看政黨的招牌, 願意接受政黨的指示投票, 而非看候選人本身的資歷或能力。在重要的反對黨出現之前, 多數國民黨立委確實在立法問政上較為消極, 而以政黨的立場為立場(Sheng, 1996: chap. 1), 因為是否獲得政黨的支持決定他們連任與否的命運, 因此他們不需要建立個人選票(personal vote), (註七)然而, 一旦有力的反對黨出現, SNTV 制度鼓勵建立個人選票的特質就突顯出來了。

表一是一九六九年以來各主要政黨在立法委員選舉的得票率與獲議席率的統計, 從各黨的得票率與議席率來觀察, 顯然, 國民黨所獲得的議席率恆高於其得票率, 此一過度代表(指獲得的議席率高於其得票率)的情況尤其是在一九八〇年至一九八九年之間最為顯著, 之所以如此, 國民黨責任區配票制度的成效固然是重要的原因, 但是民進黨受困於初起之時無法盱衡全局與缺乏全盤性的競選策略, 以至於使國民黨坐收漁利, 也是一個重要原因。然而, 國民黨此一選舉的優勢隨著民進黨日漸的組織化、制度化, 新黨的出現, 以及選舉制度中逐漸加入了政黨比例代表的名額等因素而逐漸滑落, 到了一九九二年, 國民黨過度代表的情況雖然依舊存在, 但是議席率僅略高於得票率約5到6個百分點。

民進黨雖正式成立於一九八六年, 但其前身(黨外)在一九八〇年與一九八三年選舉時均推薦候選人參與選舉, 並有共同的競選政見, 其運作模式猶如政黨, 因此乃將民進黨前身的黨外時期亦列入計算。民進黨(包括黨外)初起之時, 因未能適當地衡量本身實力來提出適當名額的候選人, 也未能作組織性的配票, 結果不是選票過於集中於某些候選人, 以至於造成選票的浪費, 就是選票過於分散到數位候選人, 以至於選票無法累積, 造成多數落選的局面, 致使選舉嚴重挫敗, 不足代表(指獲得的議席率低於其得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票率）的情況屢屢發生，尤以在一九八三年、一九八六年與一九八九年最為嚴重。而民進黨之所以如此，是因為民進黨組黨之時，是地方勢力的聯盟，它借重於候選人本身的實力，遠多於它能為候選人輔選的實力（盛杏媛，1986：156；郭正亮，1998：162－164），因此它無法盱衡整體的選舉情勢來提出適當的候選人名額，更無法適當地分配票源。當然，民進黨初起之時，腳步未能站穩，票源尚且有限，其候選人面對國民黨候選人的強勢尚且覺得不安，如何能要求他們適當節制其票源呢？（註八）

表一 各主要政黨在立法委員選舉的獲議席率與得票率統計（1969－1998）^a

年度	總席次	國民黨		民進黨 ^b		新黨		其他	
		議席率	得票率	議席率	得票率	議席率	得票率	議席率	得票率
1969	11	72.7(8)	76.0	--	--	--	--	27.3(3)	24.0
1972	36	83.3(30)	73.1	--	--	--	--	16.7(6)	26.9
1975	37	81.1(30)	77.6	--	--	--	--	18.9(7)	22.4
1980	70	80.0(56)	71.9	11.4(8)	13.0	--	--	20.0(14)	28.1
1983	71	87.2(62)	69.4	8.5(6)	18.9	--	--	12.8(9)	30.6
1986	73	80.8(59)	66.7	16.4(13)	24.6	--	--	2.8(1)	8.7
1989	101	71.3(72)	59.2	20.8(21)	29.9	--	--	7.9(8)	10.9
1992	161	58.4(94)	52.7	31.7(51)	31.4	--	--	9.9(16)	15.9
1995	164	51.8(85)	46.1	32.9(54)	33.2	12.8(21)	13.0	2.5(4)	7.7
1998	225	54.7(123)	46.4	31.1(70)	29.6	4.9(11)	7.1	9.3(21)	17.0

資料來源：1.黃德福，1994b，p. 204。

2.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實錄。

註：a 表中得票率統計不包括原住民代表與職業團體代表選舉，議席率統計不包括遴選僑民代表，表中數字為百分比，括弧中數字為議席數。

b 民進黨正式成立於1986年9月，但其前身（黨外）在1980年與1983年立委選舉時均推薦候選人參與選舉，其運作模式如準政黨，因此將黨外在該兩次選舉中以組織的形式推薦的候選人視作是民進黨的候選人。

此一情形自民進黨的得票率逐漸提高，同時逐漸組織化，競選策略制度化之後較有

改善。首先，提名人數已經較為合理，不會再像過去一般無法阻止候選人參選而過度高提名，或因無適當人選參選而過度低提名（盛杏媛，1986）。民進黨雖然沒有像國民黨一般的採地理區的組織性配票，但是經過多年的地方經營，民進黨各派系在部份選區也建立起各自的基層動員網絡，對於自己的基本票源也較能掌握（王業立，1996：177）。注意這裡所謂的民進黨內的派系與一般所說的地方派系不同，而是指政黨內部因為對意識型態或公共政策的主張不同而組成的團體，這些派系有許多是在組黨之前就存在的，它們不同的主張造成民進黨內組織的特色，但也帶來後續發展的隱憂，基本上它們是全國性而非地域性的（郭正亮，1998：162-170）。至於地方派系是指以地緣基礎、人際關係網絡建構的地方勢力，由於地方派系的建立通常是始於地方選舉的恩怨，因此往往是以縣市或鄉鎮為分佈的基礎。

民進黨中央雖然無法積極地配票，但是民進黨的候選名單相當著重於派系勢力的平衡，因此，各派系的候選人在各個選區極少重疊，而由於派系在意識型態與公共政策的主張上有所差異，因此多少也發揮了自然配票的功能。換句話說，民進黨同樣主張的候選人極少出現在同一選區，所以民進黨的選民不至於把選票集中在同一個候選人，是以民進黨到了一九九二年以後議席率與得票率的落差，亦即不足代表的情形已不再出現。當然自一九九二年以來加入了政黨比例代表的名額，也對於政黨的平等代表帶來有力的影響，但是由於以 SNTV 制度選出的立委仍高達七成以上，因此民進黨在減低議席率與得票率差距的表現，應該是其有意識努力的成果。

值得一提的是在一九九五年立委選舉時，民進黨在台北市南區的四個候選人沈富雄、葉菊蘭、顏錦福、黃天福採聯合競選、平均配票的競選方式，結果造成四個候选人都當選的情況，這是有意識的配票行為（游清鑫，1996）。雖然此一配票是在最強有力的候選人沈富雄強力推動下的結果，且在民進黨中是較特殊的例子，但是這顯示出民進黨也充分認識到在 SNTV 制度下，政黨欲選勝必須作某種程度的配票的事實。

新黨在輔成立之時就深諳在 SNTV 制度下配票的重要性，在一九九五年立委選舉時採行「自動配票」的方式，以選民的出生月份或身份證字號尾數來配票（包正豪，1997），而新黨候選人之所以能接受配票，是因為相當多候選人是形象差不多的新人，他們深切體認到，新黨的招牌遠勝於他們自己的資歷與表現能為他們帶來選票，同時他們也充分體認到 SNTV 制下配票的重要性。而新黨選民之所以能接受配票，相當程度是因黨性堅強，且被教育在 SNTV 制下政黨配票的重要性（包正豪，1997）。因此，新黨的獲議席率幾等同於其得票率，並不因它初入選戰而吃虧。

是以，SNTV 制度是否不利於政黨，並不視政黨的大小而定，而相當程度視政黨是否能作適當的輔選配票，以及相對的其它政黨是否能作適當的輔選配票而定。

叁、SNTV 制度下候選人的得票策略與票源集散度

在 SNTV 制度下，候選人與其政黨之間有潛在的利益衝突：候選人要多得選票以提高其當選機率，而政黨希望候選人的得票不要過高，以免票源過於集中，阻礙了同黨其他候選人的當選機會。然而，如果政黨能夠藉著黨的力量保證它的候選人篤定當選，那麼候選人與其政黨之間潛在的衝突得以化解，且政黨相當能掌控它的候選人的競選行為，甚至掌控候選人當選以後的立法行為。（註九）這對於國民黨在一九八〇年代中期以前能夠掌控選舉與立法院的議事提供了一個解釋（Sheng, 1996: chaps. 2 and 6）。

如前所述，國民黨的配票制度在有力的反對黨出現之前非常有效，然而此一配票制度的效果，隨著反對黨的逐漸組織化與減少策略的錯誤之後，有逐漸下滑的趨勢。表二是國民黨提名者在立委選舉的當選情形統計，從表二得知，在一九八〇年代中期以前，被國民黨提名者幾乎就篤定當選，也因此，國民黨候選人可以遵守國民黨的責任區配票制度，只在自己的責任區內活動。而此一提名當選率逐漸下滑，在一九八九年跌破 80%，在一九九二年跌破 65%，在一九九五年的情況與一九九二年差不多，也就是說，自一九九〇年代開始，有大約三分之一左右的國民黨候選人會落選，當然，國民黨提名當選率的下降，是導因於反對黨的逐漸成長壯大。

那麼，當反對黨的候選人成為有力的競爭對手，而國民黨的提名當選率較過去明顯降低的時候，國民黨候選人無法僅靠固守責任區即可當選。此時，SNTV 制下大黨與其候選人之間的潛在衝突就顯現出來了，大黨欲多得議席，因此要壓低個別候選人的得票，以免票源過於集中，而導致其他候選人落選；而候選人要多得選票以求「安全」當選，因為在 SNTV 制下候選人很多，且選民極可能同類型的候選人之間徘徊，因此候選人普遍有不安感。（註十）當此之時，候選人不能僅依靠政黨就可當選，還必須自求多福，部份候選人可能越出責任區向外拉票，或者以形象、立法問政表現來爭取個人選票，當有候選人開始如此作的時候，其他同黨候選人會有潛在的不安全感，因此也可能跟進，特別是在那些政黨競爭較激烈地區的候選人。由於同黨候選人所要爭取的選民極可能是同一群人，因此有時黨內競爭更甚於黨際競爭，（註十一）更由於國民黨無法充分體察到其它反對黨得票實力增長的事實，常有過度提名的情況產生，（註十二）因此其候選人之間的競爭更為激烈。以上種種都導致責任區配票制度的效果每下愈況。

表二 國民黨在立法委員選舉的提名當選率（1980－1995）

選舉年度	提名人數	當選人數	提名當選率（%）
1980	30	29	96.66
1983	45	43	95.55
1986	46	40	86.95
1989	58	46	79.31
1992	98	62	63.26
1995	92	61	66.30

資料來源：1. 1980年至1992年的資料來自 Ming-Tong Chen, 1996, p. 189.

2. 1995年資料來自於中央選舉委員會，第三屆立法委員選舉選舉實錄。

註：表中統計數字以區域立委選舉為準。

在 SNTV 選舉制度之下，因為選區通常很大，而獲得當選所需要的得票率通常很低，舉例而言，在選區當選名額是9名的情況下，候選人最多只要獲得10%的選票就篤定當選，（註十三）而當參選人數愈多，或參選人得票率分配愈不平均時，最低當選得票率就愈低。舉例而言，在一九九二年立委選舉時，在27個選區中，有3個選區候選人只要獲得5%即可當選，有6個選區候選人只要獲得5－10%的選票即可當選，有10個選區候選人只要獲得10－25%的選區即可獲得當選，總體而論，有超過70%的選區，候選人只要獲得低於25%的選票即可當選（Sheng, 1996：37）。然而，儘管如此，候選人並不因為當選得票率低就覺得安全，這是因為兩點原因：第一，他面對的競爭對手很多，有時甚至高達數十個之多；第二，選民可能認為他的第一偏好候選人篤定當選，因此，在相同背景的第二偏好候選人之間選一個，結果那個被許多人認為十拿九穩的候選人可能落選。（註十四）

那麼，當候選人之間的競爭愈來愈激烈，政黨無法提供絕對有效的輔選時，候選人會如何因應以爭取當選的機會？候選人可能會一方面去維持既有的票源，另一方面去拓展票源。Fiorina（1974）對美國國會議員的立法行為加以觀察，指出有兩類國會議員：維持選票者（maintainer）與擴張選票者（maximizer），前者的主要目的是獲取某一定比例的選票，一旦此一目的達到，就會追求其它的目的；而後者的主要目的是盡可能地去擴張選票。本研究借用 Fiorina 維持選票與擴張選票的用詞，但並不是將之用於國會議員的立法投票上，而是用於立法委員候選人在選舉中的得票策略。質言之，第一種策略——維持選票策略——是獲得某一定比例的選票，但確保這些選民都是穩固的支持者；第二種策略——擴張選票策略——是盡可能去獲得最多的選票以求當選。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候選人得票策略的選擇，與他對選區如何感受密切相關，由於在 SNTV 制度之下，候選人面對的是一個相當大的選區，在此情況下，大部份的候選人僅要獲得一個相當低百分比的選票即可當選，那麼，候選人如何界定他的選區就很重要，是以部份選區為選區？或是以整個選區為選區？如果候選人是以部份選區為其心目中的選區，那麼他就會將經營的焦點放在此一部份，而票源也就可能較集中在這一部份；反之，如果候選人是以整個地理選區為其心目中的選區，那麼他就會以整個選區為重，而他的票源也就會較平均地分散在整個選區。

由於候選人面對的是一個大選區，因此他們的資源尤其是相對有限的，所以當他們選擇第一種策略時，他們會集中資源在經營某一部份的選區，從而他們的票源就會較集中在這一部份選區，至於當他們選擇第二種策略時，他們會對整個選區的選民一視同仁，並不特殊經營某一特定地區，從而他們的票源就會比較平均地分散在整個選區。作者主張全然持第一種策略或全然持第二種策略的候選人並不常見，多半候選人是界於二者之間，維持票源策略的比重愈重，則票源會愈集中；至於擴張選票策略的比重愈重，則票源會愈分散。

SNTV 是一個大選區，因此候選人票源產生集中在某些地區的現象，絕非自然形成，而往往是政黨組織性配票、地方派系、或候選人個人努力經營的結果。政黨的配票策略會相當程度影響到其候選人的票源分配，國民黨以地理區為配票的單位（除小部份黃復興黨部支持的候選人，和極少數形象型的候選人），因此候選人的票源應該較集中，而民進黨是以派系或選民出生月份（一九九五年台北市南區）為自然配票或隨機配票的基礎，因此，其候選人票源應較分散，至於新黨是以選民出生月份與身份證字號隨機配票，因此其候選人的得票也應該較分散。

前面我們已經對各政黨的配票策略對於候選人票源的影響加以分析，以下將要探討地方派系對候選人票源的影響。

肆、地方派系、政黨與候選人得票的集散度

地方派系對台灣選舉的重要影響早為共識，學術界也作了許多分析與討論（趙永茂，1978；陳明通，1989；黃德福，1994a；陳明通，1995），地方派系的成因往往是因為選舉時的利害衝突，再加上地域與家族等因素的影響，凡利益相合者聲氣相通，互相援引，久而久之，就形成一股地方勢力，也就是所謂的地方派系。而地方派系的形成，往往愈是在傳統的地區，地方派系愈容易發生，而愈是在現代化的地區，地方派系愈不易生存（趙永茂，1978：56 - 64；黃德福，1994），這是因為地方派系的形成往往

是以地緣、血緣等關係為基礎，而在現代化的社會中，人際關係較為淡薄，因此也就較不利於地方派系的形成與發展。

由於地方派系以緊密的依恃（patron-client）關係為基礎，在地方上享有相當大的聲勢，因此，政黨或候選人若能取得地方派系之助以動員選民，則可收事半功倍之效，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往往有較高的勝算（黃德福，1994a：81），因此，理性的政黨或候選人往往盡量拉攏地方派系。在過去的選舉中，國民黨與地方派系結合成緊密的聯合，或是提名某一地方派系所推薦的人參選，或拉攏地方派系支持黨提名的候選人，國民黨在選舉中的優勢與地方派系之間的互利互惠有密切的關連性。即使到了晚近，地方派系的影響力仍不可小覷，甚至於因為選舉競爭的炙熱，候選人援引地方派系支助的比例甚至提高，而地方派系支持者當選的比例也不因現代化程度的提昇與政黨競爭的激烈而有降低（黃德福，1994a：81）。

相對於國民黨，其它黨的候選人與地方派系的關係則有不同。雖然有部份地區的民進黨候選人，或少數相當具有得票優勢的獨立或小黨候選人，與地方派系有較密切的關係，但是，總體而論，比起國民黨，他們與地方派系的關係仍然遠遠不及，且運用地方派系以動員選民仍未達國民黨的程度，主要原因是因為地方派系本身就是追求利益的集團，自然以依附既得利益的執政黨較能穩操勝算；而同時相當多非國民黨的候選人得票的基礎在於形象與問政表現，而非傳統的關係取向，因此與地方派系的以依恃關係為基礎自然格格不入。

由於地方派系是以人際關係網絡與地緣為勢力分佈的基礎，因此，本研究預期有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其得票將會較為集中。又由於地方派系是以傳統的人際關係為基礎，因此本研究預期地方派系對於候選人得票的影響應該是愈到晚近愈為薄弱。

伍、立法委員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測量

前面我們曾經對候選人的兩種得票策略做過理論性的推論，並且對政黨、地方派系與立法委員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的關係作了理論的推演。在本節中，作者將要說明如何測量立法委員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並且經由分析此一測量指標與前面理論推演的幾個變數之間的關係，來檢証此一測量指標的效度。

首先，計算每一個候選人在各該選區的所有鄉鎮市區的得票率，公式是：

$$P_{ij} = (V_{ij} \div V_j) \times 100\% \dots\dots\dots (1)$$

式中 P_{ij} 是候選人 i 在 j 鄉鎮市區的得票率； V_{ij} 是候選人 i 在 j 鄉鎮市區的得票數； V_j 是所有候選人在 j 鄉鎮市區的總有效票數。 P_{ij} 所顯示的意義是 i 候選人在 j 地區相對於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其它候選人的努力程度，如果 P_{ij} 愈高，表示 i 候選人在 j 地區的努力程度愈高，當然，如果候選人數愈多的話，則 P_{ij} 就會相對較小。本研究是以鄉鎮市區為計算單元，此一計算單元綜合考慮了政黨配票、掌握人文區位特性對選民的影響，以及資料蒐集的可行性等因素，國民黨在立委選舉的大部份選區皆以鄉鎮市區作為主要的配票單元，台北市、高雄市因為所涵蓋的區較少，且候選人較多，因此通常是以里為配票單位，但本研究為了將北高兩市與其它縣市候選人加以比較，因此在該兩市仍以區作為計算單元。當然此一作法亦考慮到資料蒐集的可行性，由於本研究在時間上涵蓋了五個年度，如果計算單元太細將導致資料蒐集與分析上的困難。

有了各候選人在各鄉鎮市區的得票率之後，接著計算候選人在各鄉鎮市區得票率的標準差，以 SD_i 表示。 SD_i 愈大，表示候選人 i 的票源愈不平均地分散在不同的鄉鎮市區，亦即他在某些鄉鎮市區的得票率高，但在另一些鄉鎮市區的得票率低，這表示該候選人在某些地區特別用心經營，或者是獲得地方派系支持，或者是他的政黨將該地區分配給他；而若 SD_i 愈小，表示該候選人對所有地區均一視同仁，並沒有對那個地區特別用心經營。劉義周以此公式計算，結果發現到有責任區者 SD_i 大，表該候選人的選票較集中在責任區；而無責任區者 SD_i 小，表該候選人的選票較平均分散（1991：281 - 285）。

表三與表四是自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立法委員選舉各黨候選人的得票集散度的統計，由於北高兩市的選區鄉鎮市區數很少，而候選人相當多，與台灣省差異頗大，因此將此二直轄市的候選人分開統計。表三與表四顯示無論是在北高兩市或台灣省，都顯示自一九八六年以來，無論是國民黨或民進黨候選人，其票源集中程度都有下滑的趨勢，此一下滑趨勢尤以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九年的階段最為明顯，自一九八九年以後下滑的趨勢稍緩。同時，在一九八九年之前，國民黨候選人與民進黨候選人的票源集中程度差異頗大，這顯示了國民黨候選人一般均較經營選區的某部份地區，而這也反映了國民黨的責任區輔選制度的成效。然而，自一九八九年以後，兩黨的候選人票源集中程度逐漸接近，甚至於在一九九二年的北高兩市選舉，民進黨候選人的票源甚至比國民黨候選人更集中一些（雖然差距並不大）。新黨候選人的票源雖然平均說來是最為分散，但是，在北高兩市卻並不比國、民兩黨來得分散（在一九九五年）。

綜合而言，有幾點發現：

第一，北高兩市候選人比台灣省的候選人得票較為分散，這是因為前者都市化程度較高，選民教育水準較高，且地方派系的作用較少。因此，大部份的候選人票源較為分散。

第二，國民黨候選人票源較集中，民進黨次之，新黨最分散，至於獨立人士或小黨

候選人得票的集散度在北高兩市與在臺灣省有所不同，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之所以能得到相當多的選票（20,000票以上），在臺灣省，通常是地方派系的作用，所以可以讓沒有有力政黨奧援的候選人得到相當的選票，因此得票較為集中；至於在北高兩市，則屬形象較佳的候選人，因此得票較為分散。至於其他得票不到20,000票且並非國、民、新黨提名的候選人，在每一個鄉鎮市區都僅得到很有限的得票率，因此且其票源集散度通常都很小。

第三，候選人的票源愈到晚近愈為分散，在一九八三、一九八六年無論是在北高兩市或在臺灣省，平均都較集中，但是一九八九年及以後明顯趨向分散，尤其國民黨候選人的變化最為明顯，且與民進黨候選人愈來愈接近，顯然，如果我們將候選人票源的集中視作國民黨責任區制度的成功，那麼，國民黨候選人票源的愈趨分散，顯示了責任區配票制度的效果愈來愈弱。無論是國民黨主動地改變配票的方式，或它被動地失去配票的實力，都顯現國民黨過去以地理區為責任區的配票策略，當面臨了反對黨強而有力的挑戰之後，已愈來愈失去作用。

表三 1983—1995年立法委員選舉各黨候選人得票的集散度（台北市、高雄市）

	國民黨 ^a	民進黨 ^a	新黨 ^a	重要的獨立人士 或小黨候選人 ^b	其他 候選人 ^c	F 值
所有年度	4.95(81)	3.08(49)	2.91(8)	1.50(12)	.30(162)	73.72***
1983	7.82(12)	2.56(7)	--	2.88(2)	.43(21)	26.66***
1986	8.08(11)	4.70(5)	--	--	.35(11)	33.80***
1989	5.80(16)	3.67(11)	--	.12(2)	.38(32)	28.72***
1992	3.05(24)	3.23(10)	--	1.34(6)	.29(55)	31.53***
1995	2.91(18)	2.30(16)	2.91(8)	1.94(2)	.17(43)	16.67***

註：a 各黨候選人是指該黨提名或推薦的候選人，各黨自行參選者不計在內，民進黨在1983年的候選人以黨外後援會推薦名單為準。

b 重要的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指除國民黨、民進黨、新黨提名或推薦以外的重要候選人，通常得票在20,000票以上。

c 其他候選人指非國民黨、民進黨、新黨提名或推薦且得票在20,000票以下的候選人。

d 表中數字為平均值，括弧中的數字為該類候選人人數。所以表中第一行第一列的數字4.95(81)，表在國民黨的81個候選人中，其得票分散度的平均值是4.95。

e ***表 $p < .001$ ， **表 $p < .01$ ， *表 $p < .05$ 。

表四 1983 - 1995年立法委員選舉各黨候選人得票的集散度（台灣省）

	國民黨	民進黨	新黨	重要的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	其他候選人	F 值
所有年度	8.89(280)	5.80(145)	2.57(25)	6.91(44)	.85(277)	138.03***
1983	15.93(37)	6.36(15)	--	8.58(5)	.97(32)	45.54***
1986	13.01(39)	7.15(11)	--	7.66(9)	.69(16)	19.92***
1989	7.38(58)	5.85(32)	--	7.87(7)	1.06(64)	47.88***
1992	6.52(80)	5.67(37)	--	6.32(16)	.63(95)	75.09***
1995	6.71(66)	5.40(50)	2.57(25)	5.14(7)	.94(70)	39.99***

註：同表三。

地方派系在台灣選舉中的影響力有目共睹，有地方派系支持者的票源分佈遠較無地方派系支持者來得集中，這是因為地方派系通常以地緣為勢力的範圍。各政黨地方派系支持的情況相當不同，有57.6%的國民黨候選人（在361個候選人中有208人）有地方派系支持，而民進黨候選人中僅有12.9%（在194個候選人中有25人）有地方派系支持，新黨候選人都無地方派系支持，而重要的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有46.4%（在56個候選人中有26人）有地方派系支持，（註十五）比例算是偏高，他們之所以能在沒有主要政黨支持下得到相當的票數，有相當一部份正是地方派系支持的結果。由表五的統計數據得知，無論是什麼政黨背景的候選人，有地方派系支持的，其票源都較無地方派系支持者來得集中，且其差異甚為顯著，此一發現驗證了作者前面所作的推論。然而，如果控制了候選人的黨籍之後，發現只有民進黨候選人與其他候選人顯示有無地方派系支持對其票源集散度的影響，而值得注意的是國民黨候選人是否有地方派系的支持並不會影響其票源集散度（未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此一發現顯示，國民黨對於其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影響是如此之大，有無派系的支持反而沒那麼重要。

從上述對於政黨、時間背景、選區別以及地方派系與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關係加以檢証，得知所有的關係都一如理論的推演，因此此一測量指標應該有不錯的效度。

表五 立法委員選舉候選人有無地方派系支持與得票集散度的關係（1983—1995）

	有地方派系支持	無地方派系支持	t 值
所有候選人	7.64 (273)	3.07 (810)	201.70***
國民黨	8.30 (208)	7.61 (153)	1.30
民進黨	6.57 (25)	4.90 (169)	4.92*
新黨	--	2.65 (33)	--
重要的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	6.50 (26)	5.10 (30)	1.36
其他候選人	1.87 (14)	.60 (425)	13.81***

註：各黨候選人如何界定同表三。

陸、立法委員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模型檢證

根據前面的分析，我們得以瞭解立委候選人得票的集散度因為黨籍、選舉時間、地區別、以及是否有地方派系支持而有不同，除此之外，選區的大小、選區的人口特徵（如非農業人口比例與大專以上教育程度人口比例）等，對於立委候選人票源集散度亦有影響力，究竟這些影響力大小如何？以下是本研究欲檢証的迴歸模型。

立法委員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 i

$$\begin{aligned}
 &= \alpha_i + \beta_1 \text{國民黨}_i + \beta_2 \text{民進黨}_i + \beta_3 \text{新黨}_i + \beta_4 \text{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_i \\
 &+ \beta_5 (\text{國民黨 X1989年以後})_i + \beta_6 (\text{民進黨 X1989年以後})_i \\
 &+ \beta_7 \text{派系}_i + \beta_8 (\text{派系 X1989年以後})_i + \beta_9 \text{選區應選名額}_i \\
 &+ \beta_{10} \text{選區大專以上人口比例}_i + \beta_{11} \text{選區非農業人口比例}_i
 \end{aligned}$$

此一迴歸模型分析的對象是從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參與立委選舉的所有候選人，總共有1,083人。應變數是立法委員候選人的票源集散度，其平均數為4.22分，標準差為5.00分，整體候選人的票源集散度在0分與39.41分之間變動，此值愈大表示票源愈集中。自變數除包括候選人的黨籍歸屬、是否為地方派系支持之外，同時，為了表明政黨與地方派系因為時間的不同而對候選人票源集散度有不同的影響，因此將國民黨、民進黨、地方派系與時間的交互作用項亦放入迴歸模型之中，這裡的時間是以一九八九年作一個分界點。一九八九年修改選罷法，選區大幅調整、民進黨正式登記取得法律地位、立委人數大幅擴張，以及一九九二年的立法院全面改選，都為一九八九年之前與之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後的政黨競爭劃上一個重要的分界線，正如我們前面所看的，在一九八九之前，國民黨相當能掌控選舉，而在一九八九年之後，國民黨對選舉的掌控大不如前，而民進黨也從新組黨時的步履蹣跚，到逐漸成為組織化、制度化的重要反對政黨。

除此之外，由於選區的特徵本身，諸如應選名額，都市化程度，選民的政治成熟度（sophistication）也會影響到候選人的票源集散度，因此將選區應選名額、非農業人口比例與大專人口比例等變數亦放入模型之中以控制其影響。迴歸分析結果見於表六。表六有兩個檢証模型，這是因為在模型 I 的民進黨與時間的交互作用項並未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因此將此變數去除之後，再估計模型 II。估計結果相當令人滿意，首先，即使跨不同的模型，各變數的迴歸係數仍相當穩定；第二，各變數的迴歸係數值與預期的方向完全相符，因此自變數與應變數的估計關係應該相當可信。

研究發現顯示，黨籍因素是影響立法委員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最重要因素。不同政黨候選人的票源集散度充分地反映了其政黨的配票策略。國民黨以地理區隔為主要的配票方式，因此候選人的票源較集中，而民進黨是以派系或選民生月（一九九五年台北市南區）為自然配票或隨機配票的基礎，因此，其候選人票源較分散，至於新黨是以選民出生月份與身份證字號隨機配票，因此其候選人的得票也較分散，重要的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由於來源較混雜，有一些可能是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那麼，其票源愈集中，另一些可能是魅力型的候選人，他們的票源愈分散。本研究將候選人的黨籍以虛擬變數的方式放入迴歸模型中，未放進迴歸模型的是其他候選人（指非國民黨、民進黨、新黨提名且得票在20,000票以下的候選人），所以詮釋迴歸係數的方式是某政黨候選人與其他候選人作比較。表六顯示，當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是國民黨候選人就比其他候選人集散度高10.94分，是民進黨候選人就比其他候選人集散度高4.00分，而是新黨候選人比其他候選人集散度高1.79分，至於是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就比其他候選人集散度高4.17分，這表示了國民黨候選人的票源最集中，民進黨次之，新黨再次之，此與我們的預期全然相符，而且從不同黨籍候選人的巨大差距，我們得以證實黨籍的差異確實是影響候選人票源集散的重要因素。

然而，國民黨的此一集中趨勢，到了一九八九年之後有大幅度的下降趨勢，國民黨與一九八九年及以後的交互作用項顯示，如果在其他條件不變的情況下，在一九八九年及以後的國民黨候選人較一九八九年以前的國民黨候選人，其票源集散度減少6.17分，這顯示了愈到晚近，國民黨候選人的票源愈分散，甚至於與民進黨的集散度相去不遠（ $10.94 - 6.17 = 4.77$ ）。而民進黨與一九八九年及以後的交互作用項並未達統計上的顯著水準，因此基本上我們可以認定民進黨候選人的票源集散度，並未因時間的改變而改變。

表六 立法委員候選人票源集散度影響因素之迴歸分析

變數	模型 I			模型 II		
	B	SE	t	B	SE	t
黨籍						
國民黨	10.99	.42	26.00***	10.94	.42	26.05***
民進黨	4.46	.54	8.27***	4.00	.27	14.72***
新黨	1.79	.56	3.17**	1.79	.56	3.17**
獨立人士或小黨候選人	4.18	.46	9.13***	4.17	.46	9.11***
黨籍 X 時間						
國民黨 X1989年及以後	-6.22	.48	-13.03***	-6.17	.47	-13.01***
民進黨 X1989年及以後	-.56	.57	-.97			
地方派系						
地方派系	1.63	.50	3.25**	1.72	.49	3.48***
地方派系 X1989年及以後	-1.16	.58	-2.02*	-1.26	.57	-2.24*
選區特徵						
應選名額	-.14	.03	-5.42***	-.14	.03	-5.37***
非農業人口比例	-.05	.02	-3.17**	-.06	.02	-3.19**
大專以上人口比例	-.12	.03	-3.85***	-.12	.03	-3.83***
常數項	2.82	.62	4.67***	2.80	.62	4.54***
N	1083			1083		
R2	.61			.62		

註：a. 表中 B 值欄所列為未標準化迴歸係數。

b. ***表 $p < .001$, **表 $p < .01$, *表 $p < .05$ 。

本研究預期有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票源分佈將會較為集中，因為地方派系是以地方上的人際關係網絡為勢力延伸的基礎，因此，有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其得票將會較為集中，研究發現映證了此一想法，當其它條件不變的情況下，有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票源集散度就增加1.72分，此一迴歸係數值看似不很大，但是注意此一迴歸係數是在控制了黨籍因素之後的結果，因此我們可以瞭解，是國民黨又有地方派系的支持，其票源集中的程度增強。然而，此一地方派系的影響力隨著時間的經過有下滑的趨勢，一九八九年及以後的候選人即使也有地方派系支持，在其它條件相同的情況下，其票源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集散度卻要比一九八九年及以前的地方派系候選人減少1.26分，亦即候選人即使有地方派系的支持，但票源愈到晚近還是愈為分散，顯示地方派系的影響力在降低，這與我們對於地方派系屬性的瞭解十分符合，亦即，以傳統依恃關係為基礎的地方派系，在台灣愈來愈都市化，人際關係愈來愈淡薄的今天，地方派系即使還有影響力，但是影響力在逐漸下降之中。

選區的特徵本身也是影響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因素，選區應選名額愈多，參選人理應愈多，而參選人愈多當然會使候選人在每一個選區的得票率愈低，為了控制此一影響，所以將選區應選名額亦放進迴歸模型之中。同時，選區的都市化程度也是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影響因素，選區都市化程度愈高，則異質性愈高，此時，選民比較不容易將選票集中在某一個候選人身上，正如 Fiorina (1974) 對國會議員與其選區的關係所作的推論，他指出在一個異質性選區的國會議員，擴張選票幾乎是他唯一可用的策略，前面我們曾經推論過以擴張選票為主要策略的候選人，其票源會愈分散。同時，由於在都市化程度高的地區，媒體的發達與資訊的快速流通，對國民黨欲提供給選民的選舉資訊內容可能有所不同，同時人際關係的淡薄，也不利於國民黨責任區以人際關係網絡為主的資訊傳播系統。更由於資訊的快速流通，一個選區無論多麼大都只是近在咫尺，因此在這個地區的候選人票源應較分散。本研究以選區的非農業人口比例以為衡量一個選區都市化的程度。

同時，選民在政治上愈成熟老練，則政治訊息愈多，不需要仰賴人際關係網絡來獲取選舉與投票的資訊，更由於政治上愈成熟則自主意識愈強，不會將選票投給「被分配」的候選人，因此，作者預期選區選民在政治上的成熟度愈高，候選人票源應較分散。本研究以選區的大專人口比例以為衡量一個選區選民整體平均的政治成熟度。

根據表六，選區的特徵本身是影響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因素，選區應選名額愈多，則選票愈分散。迴歸係數值 $- .14$ 顯示，候選人的選區每多一名應選名額則票源集散度減少.14分，由於應選名額是在1至17之間變動，因此此 $- .14$ 的變動亦不算小。同時，非農業人口比例與候選人票源集散度呈負方向的關係，質言之，選區每增加一個百分點的非農業人口比例，票源集散度將會減少.06分；選區大專人口比例亦與候選人票源集散度呈反方向的關係，質言之，選區每增加一個百分點的大專人口比例，票源集散度減少.12分，這與研究者的預期完全符合，亦即，選區的都市化程度愈高，選區選民在政治上愈成熟，則候選人的票源愈分散。

柒、結論

本研究以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的五次立法委員選舉為研究焦點，發現不同的候選人票源分配情況並不相同；有的票源較集中，有的票源較分散。由於在 SNTV 制度下，各個政黨為了勝選，必須要作適當的配票，而各個政黨的配票策略也決定性地影響其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因此，從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角度加以觀察，能夠瞭解政黨從事配票的成效，而從候選人票源集散度的長期觀察，能夠體察政黨從事配票的成效是否產生改變，也因此得以體察政黨勢力的消長。

研究發現指出國民黨候選人的票源最集中，民進黨候選人次之，新黨候選人最分散，這是因為不同政黨的配票模式使然，國民黨責任區配票使得候選人的票源趨於集中，而民新兩黨的配票策略使得候選人的票源趨於分散。然而，研究發現亦指出，從長期來觀察，國民黨候選人的票源即使比其它黨候選人來得較集中，卻有愈來愈分散的趨勢，此一愈趨分散的態勢尤以自一九八九年以降最為明顯，甚至於在都會地區國民黨票源的集中度反而不如反對黨。同時，以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的票源集散度來觀察，亦發現到地方派系支持的候選人票源較集中，只是此一票源集中的現象也有下降的現象，這顯示地方派系隨著社會經濟的發展與反對勢力的茁壯，其在選舉中的影響力已有下跌的趨勢。這在在顯示出了當反對黨崛起且漸漸茁壯之後，國民黨的責任區配票制度已不像過去一般具有成效。而國民黨在選舉中失去如一九八〇年代中期以前的掌控能力，也對於國民黨在立法院中逐漸失去掌控能力的現象相互呼應。

由於立委候選人票源的集中或分散會影響到他如何界定他的選區，也影響到他的競選行為與問政模式，因此立法委員票源的集中或分散，是體察立法委員候選人角色行為的重要線索。Fenno (1978) 對於美國國會議員的研究指出，國會議員並非對其整個選區一視同仁，而是依其感受來界定出與他自身親疏遠近不同關係的選區，而國會議員的問政行為會受到他怎樣界定選區的影響。由於我國立委選舉是 SNTV 制，且選區的範圍通常很大，我們更有理由相信立法委員如何界定他的選區會相當程度的影響他的問政行為，作者以為那些選票集中在某些特定地區的人，會傾向於將他的選區界定在該票源集中區，至於那些票源分散在整個選區的人，會傾向於將他的選區界定為整個選區，甚至於由於他的選票是分散的，他也可能以全國為其選區，由此，對於為什麼新國民黨連線的立委得以自國民黨中獨立出來，以及對於為什麼有些候選人（尤其是新黨的候選人）跨不同的選舉年可以在不同的選區競選，從他們票源的集散度我們或許可以找到部份的答案。同時，根據作者對第二屆立委的票源集散度與其問政參與的研究，發現票源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愈分散的立法委員，參與立法問政的情況愈為積極（Sheng, 1996：122 - 125），由於從整體來觀察，立法委員的票源是愈來愈分散，因此從立法委員的票源分配為著眼點，我們也可以對立法院大多數立法委員愈發主動積極的現象提出一個解釋的面向。

註 釋

- 註 一：民進黨出現之前，黨外作為一個反對勢力由來已久，黨外雖然是一群無組織的政治人物的集合，但這群人也提供了相當多選民一個認同的對象，同時，在大約自一九七〇年代末、一九八〇年代初開始，黨外在選舉時推薦候選人，並且提出共同的競選符號，其運作方式猶如政黨，黨外在一九八六年九月正式組成民進黨，而於一九八九年正式登記（盛杏媛，1986：chap. 1；劉義周，1995：2）。
- 註 二：每一選區只當選一名是為 SNTV 制的例外，這是因為選區區劃是以縣市為標準，而每一選區當選名額的分配是依照縣市的人口比例，例如在一九九五年立委選舉，那些人口少的縣市，如澎湖縣、嘉義市，只有當選名額一名；而人口多的縣市，如台北縣，當選名額有十七名之多。
- 註 三：根據 Cox and Nieu（1994）的研究，日本自民黨一向犯過低提名的錯誤，而國民黨犯過度高提名的錯誤。因為前者黨內派系運作，且現任國會議員非常強勢；至於後者則黨中央強勢而現任立法委員較為弱勢。
- 註 四：例如 Reed（1990），謝相慶（1995），與 Hsieh and Niemi（1999）。
- 註 五：Cox and Nieu（1994）曾對此一配票方式所導致的國會議員行為加以分析，他們認為：由於地理區的民衆基本上是無組織的，因此以地理區來劃分責任區，會促使現任者介入大眾政治，在公共議題上表現立場；而由於以功能性/職業性的選民通常是組織性的，因此以功能性/職業性來劃分責任區，會促使現任者介入精英政治，給予企業領袖特殊利益以換取政治獻金（p. 230）。
- 註 六：有關於 SNTV 制究竟是有利於大黨或不利於大黨，學者間有不同的看法，Lijphart, Lopez Pintor, and Sone（1986）以及 Taagepera and Shugart（1989）認為不利於大黨，但是也有學者，如 Cox and Nieu（1994）以及 Cox（1996）卻認為並非不利於大黨。
- 註 七：有關於個人選票的概念可見於 Cain 等人（1987）的著作，個人選票是指候選人以個人的特質、資歷、表現等因素，而非以所屬的政黨、階級、種族等因素，來作為吸引選民投票的基礎。而在 SNTV 制度下，由於主要政黨在同一

選區提名不只一個候選人，因此促使選民在政黨中去選擇候選人，所以候選人傾向去採行建立個人選票的策略（Reed, 1994；黃秀端，1994：chap. 4）。

註八：高知名度而落選的黨外候選人很多，例如，在1983年的立委選舉時，當時被認為是反對勢力主流派領袖的康寧祥落選，在1986年的立委選舉時，當時被相當看好的謝長廷落選。

註九：有關於國會議員的立法行為與選舉的緊密關係，可以見 Mayhew（1974）的經典著作。

註十：區域立法委員尋求連任的成功率比較起其它民主國家算是偏低，從1980年至1992年的機率依次是57、79、83、64、63（Sheng, 1996：71），注意此一統計數字並不包括那些不尋求連任的立委，如果也包括那些不尋求連任的立委，則此一連任率會更低，尤其自1992年以來，立委名額大幅擴增，連任率僅六成多算是相當低的連任率。

註十一：Cox and Rosenbluth（1993）對於日本自民黨的研究發現指出，自民黨內的派系競爭更甚於自民黨與其它政黨的競爭，而作者曾經訪問過幾位立法委員選舉的助選員，他們也認為，他們的競爭對手不是他黨候選人，反而是自己同黨的候選人。

註十二：例如謝相慶對於一九九五年立委選舉中三個主要政黨在各選區的提名額度加以估計，結果發現國民黨在29個選區中有13個選區提名過量或極過量，民進黨有7個選區提名過量或極過量，而新黨有一個選區提名過量（謝相慶，1995：324-325）。

註十三：計算公式是 $1/(m+1)$ ，其中 m 為當選名額，此即為 Hagenbach-Bischoff 基數或 Droop 基數。這個公式所表達的意思是假定在候選人數僅比當選名額多一名的情況下，最低當選所需的得票率，當然當候選人數愈多或參選人得票率分配愈不平均時的情況下，此一當選比率還會下降（Hsieh and Niemi, 1999：107-108）。

註十四：高知名度而落選的候選人很多，例如，在1983年的立委選舉時，當時被認為是反對勢力主流派領袖的康寧祥落選，在1986年的立委選舉時，當時被相當看好的謝長廷落選，在1992年的立委選舉時，當時的立法院副院長沈世雄落選。同時，作者注意到在1995年立委選舉時，當候選人在電視新聞裡對選民作最後拜票時，他們都說自己是在當選的邊緣，因為如果說自己篤定當選，選民可能會把票投給次偏好但較告急的候選人，說自己當選的機會渺茫，則選民可能會把票投給較有希望的候選人。因此「人人有希望，個個沒把握」是在 SNTV 制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度下大多數候選人的心聲。

註十五：候選人是否有地方派系支持，以學術性論文與報章雜誌的相關報導為測量的標準。

參考書目

I. 中文部分

方晉安

1995 「李登輝全力捆綁軍眷票」，財訊月刊，第164期，頁173-178。

王業立

1996 我國選舉制度的政治影響，台北：五南圖書出版公司。

包正豪

1997 「第三屆立法委員選舉新黨競選策略之研究：以台北市、台北縣與桃園縣為例」，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碩士論文。

許志鴻

1986 「選區選民影響力對議員角色行為的作用之探討：第四屆台北市議員的研究」，國立政治大學政治學系碩士論文。

郭正亮

1998 民進黨轉型之痛，台北：天下遠見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陳明通

1989 「區域性聯合獨佔經濟、地方派系與省議員選舉：一項省議員候選人背景資料的分析」，行政院國科會「台灣地區政治精英的參選行為」專題研究報告。

1995 派系政治與台灣政治變遷，台北：月旦出版股份有限公司。

陳陸輝

1994 「中國國民黨『黃復興黨部』的輔選效果分析」，選舉研究，第1卷第2期，頁53-96。

盛杏媛

1986 國民黨與黨外中央後援會選舉競爭之研究，台北：桂冠圖書公司。

黃秀端

1994 選區服務：立法委員競選連任的基礎，台北：唐山出版社。

黃德福

1992 民主進步黨與台灣地區政治民主化，台北：時英出版社。

1993 「選舉制度與政黨政治：台灣地區解嚴後選舉競爭的觀察」，理論與政策，第7卷第4期，頁3-21。

政黨配票與候選人票源的集散度：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台灣地區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

1994a 「現代化、選舉競爭與地方派系：一九九二立法委員選舉的分析」，*選舉研究*，第1卷第1期，頁75-92。

1994b 「政黨競爭與政治民主化：台灣地區政黨體制的新挑戰」，*選舉研究*，第1卷第2期，頁199-220。

張昆山、黃正雄主編

1996 *地方派系與台灣政治*，台北：聯合報出版社。

游清鑫

1994 「選區規劃與選舉競爭」，*選舉研究*，第1卷第1期，頁75-92。

1995 「台灣政黨競爭及體系之變遷」，*政治學報*，第25期，頁181-206。

1996 「選舉制度、選舉競爭與選舉策略：八十四年北市南區立委選舉策略之個案研究」，*選舉研究*，第3卷第1期，頁137-177。

趙永茂

1978 *台灣地方派系與地方建設的關係*，高雄：德馨室出版社。

劉義周

1986 「國民黨責任區輔選制的效果：七十四年台北市議員選舉候選人得票率之分析」，*投票行為與選舉文化研討會論文集*，台北：中國政治學會，頁417-484。

1991 「國民黨責任區輔選制效果之研究」，*政黨政治與民主憲政研討會論文集*，台北：民主基金會，頁269-298。

1992 「國民黨責任區輔選制度之參與觀察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學報*，第64期，頁209-233。

1995 「台灣的新政黨體系」，*問題與研究*，第34卷第11期，頁1-10。

謝相慶

1995 「單記不可移轉得票法下候選人的當選門檻及政黨提名策略：以我國第三屆立法委員選舉為例檢証」，*中山人文社會科學期刊*，第9期，頁309-339。

II . 英文部分

Cain, Bruce, John Ferejohn, and Morris Fiorina

1987 *The Personal Vote: Constituency Service and Electoral Independenc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Chen, Ming-Tong

1996 "Local Factions and Elections in Taiwan Democratization." In Hung-

MaoTien. Ed. *Taiwan Electoral Politics and Democratic Transition : Riding the Third Wave*. Armonk, New York : M. E. Sharpe. pp. 174 – 192.

Cox, Gary W.

1990 “Centripetal and Centrifugal Incentives in Electoral Systems.”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34 : 903 – 935.

1991 “SNTV and d’Hondt are ‘Equivalent’.” *Electoral Studies*. 10 : 118 – 132.

1994 “Strategic Voting Equilibria under the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8 : 608 – 621.

1996 “Is the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Superproportional? Evidence from Japan and Taiwan.” *American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40 : 740 – 755.

Cox, Gary W. and Emerson Nieu

1994 “Seat Bonuses under the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System : Evidence from Japan and Taiwan.” *Comparative Politics*. 26 : 221 – 236.

Cox, Gary W. and Frances M. Rosenbluth

1993 “The Electoral Fortunes of Legislative Factions in Japan.”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87 : 577 – 589.

1994 “Reducing Nomination Errors : Factional Competition and Party Strategy in Japan.” *Electoral Studies*. 13 : 4 – 16.

Fenno, Richard

1978 *Home Style : House Members in Their Districts*. Glenview, Illinois : Scott, Foresman and Company.

Fiorina, Morris

1974 *Representatives, Roll Calls, and Constituencies*. Toronto : Lexington Books.

Hsieh, John fuh-Sheng and Richard G. Niemi

1999 “Can Duverger’s Law Be Extended to SNTV? The Case of Taiwan’s Legislative Yuan Elections.” *Electoral Studies*. 18 : 101 – 116.

Lin, Jih-wen

1995 “Social Cleavage and Political Competition under the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System.” Paper presented at the First Annual Taiwan Studies

Conference in North America, Yale University, June, 2-4, 1995.

Lijphart, Arend, Rafael Lopez Pintor and Yasunori Sone

- 1986 “The Limited Vote and the Single Nontransferable Vote: Lessons from the Japanese and Spanish Examples.” in Bernard Grofman and Arend Lijphart, eds. *Electoral Laws and Their Political Consequences*. New York: Agathon Press.

Liu, I-Chou

- 1990 “The Electoral Effect of Social Context Control on Voters: The Case of Taipei, Taiwan.” Dissertation of University of Michigan.

Mayhew, David

- 1974 *Congress: The Electoral Connection*.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Mezey, Michael

- 1985 “The Function of Legislatures in the Third World.” Gerhard Loewenberg, Samuel C. Patterson and Malcolm E. Jewell, eds. *Handbook of Legislative Research*.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pp. 733 - 772.

Nathan, Andrew J

- 1993 “The Legislative Yuan Elections in Taiwan: Consequences of the Electoral System.” *Asian Survey*. 33: 424-438.

Rae, Douglas W.

- 1971 *The Political Consequences of Electoral Laws*. Revised edition.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Reed, Steven R.

- 1990 “Structural and Behaviour: Extending Duverger’s Law to the Japanese Case.” *British Journal of Political Science*. 20: 335-356.
- 1994 “Democracy and the Personal Vote: A Cautionary Tale from Japan.” *Electoral Studies*. 13: 17-28.

Rosenstone, Steven J. and John Mark Hansen

- 1993 *Mobilization, Participation, and Democracy in America*. New York: Macmillan Publishing Company.

Sheng, Shing-Yuan

1996 “ Electoral Competition and Legislative Participation. ” Dissertation of University of Michigan.

Taagepera, Rein and Matthew Soberg Shugart

1989 *Seats and Votes : The Effects and Determinants of Electoral Systems*. New Haven and London : Yale University Press.

Parties' Vote-Equalizing Strategies and Their Impacts under a SNTV Electoral System: A Study on Taiwan's Legislative Elections from 1983 to 1995

Shing-Yuan Sheng

Abstract

This paper examines the major parties' vote-equalizing strategies and the impacts of these strategies on candidates' vote-distribution under a SNTV electoral system. From this perspective, this study tries to observe party competition and party politics in Taiwan since the 1980s. Based on a study on legislative elections from 1983 to 1995, this paper shows some research findings. First, the KMT uses the local factions and "responsibility zone system" to mobilize and allocate potential votes to her candidates. Therefore, the vote-distribution of the KMT candidates tends to be concentrated on some parts of the electoral district. On the other hand, the DPP and NP cannot be helped by the local organizations so that the vote shares of their candidates tend to be scattered across the district. Secondly, from a longitudinal perspective, the vote shares of the KMT candidates are getting scattered. This tendency has become evident since the end of the 1980s, when the opposition parties were gradually organized and institutionalized. Thirdly, the influence of the local factions has gradually become weak because of the development of social economy and the emergence of the opposition par-

ties. All of these tendencies show that the KMT's campaign system which depends on vote allocation, local factions and grass-root organizations has become shaky.

Keywords : SNTV electoral system, vote-equalizing strategy, legislative elections, party competition, local faction, vote-distribution of candidates, constituency

審查意見答覆

審委意見(一)

關於國民黨候選人的票源為何在近來趨向分散化，作者卻在不同地方提出不同的假設：(1)選舉競爭的激烈化，(2)地方派系的弱化。不知作者究竟支持何項假設？

審委意見(二)

本文的主要問題，在於以標準差來測量票源集散度。標準差僅能表示各值與平均值的差異，而不一定能測出集散度。舉例而言，設候選人 a 在 5 個鄉鎮的分布為：(70, 70, 70, 70, 10)，候選人 b 的分布為 (10, 10, 10, 10, 70)。候選人 a 在大多數的鄉鎮表現差不多好，候選人 b 卻只有在一個鄉鎮表現的特佳。很明顯地，候選人 b 的票源集中度遠高於 a。但兩個分布的標準差是一樣的。換言之，如果票源集中，則標準差大。但標準差大，也可能是票源分散的結果。由於每個鄉鎮的選票是常和 (constant sum) 的，只要有 b 類候選人出現，a 類候選人也會出現。因此，這種困擾會經常出現。建議作者改採別的指標，例如 skewness 或 chi-square distance。

審委意見(三)

第16頁大專人口的%代表選民的政治成熟度……’這有沒有 ecological fallacy 的問題？作者應該交代一下。

論文評審意見的答覆

(一)有關評審委員之意見「關於國民黨候選人的票源為何在近年趨向分散化，作者卻在不同的地方提出不同的假設：(1)選舉的競爭激烈化，(2)地方派系的弱化。不知作者究竟支持何項假設？」作者同時支持這兩項假設，並不認為這兩項假設有不可以同時存在的理由。事實上作者也在文中說明地方派系與選舉競爭二者關係密切。

(二)有關評審委員對於票源集散度測量方式提出的批評，作者以為就標準差在統計學上的意義而言，也許此一批評並非沒有道理。但是作者建議評論者就此指標的「建構效度」而非「表面效度」來考量，也許會發現它實際上是一個不錯的指標。作者在文中將此指標與政黨、選舉時間、選區別、以及是否有地方派系支持等因素作檢證，發現

結果一如理論所預期（在文中第伍部份）。作者曾經試過其它的指標，那些指標也許在理論上較佳，但在實際上卻不見得較好。作者並未如評論者建議試用 *skewness* 與 *chi-square distance* 指標，因為這一「試用」要花相當多時間，讀者有興趣不妨可以試試，作者樂觀其成。

(三)有關於評審委員對於以大專人口的百分比代表選民政治成熟度，是否有 *ecological fallacy* 問題的疑慮，作者以為此一疑慮可能並不需要，因為作者並未將總體資料錯誤的推論到個體資料。這裡我的分析單位是候選人個人，考慮選區選民（整體平均）的政治成熟度可能會對候選人產生影響，因此使用候選人選區的大專人口比例來測量選區選民平均政治成熟度，此應無 *ecological fallacy* 的問題。